

《稅務法規概要》

試題評析

今年稅務法規概要之申論題共計四大題，題目不難，但範圍有失偏頗。第一題、第二題及第四題皆屬基本租稅原理及原則，共計占35分；第三題則是考關稅之通關程序，然而考選部公佈之特種考試四等稅務法規概要之命題大綱中，並沒有涵蓋關稅，產生令考生無所適從的疑慮與爭議，是本試題美中不足之處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（50分）

一、試說明「直接稅」與「間接稅」之意義與劃分標準。（10分）

答：

項目	直接稅	間接稅
劃分標準	預期不能轉嫁的租稅，為直接稅。納稅者即為最後租稅負擔者。	預期可以轉嫁的租稅，納稅者透過交易行為，將稅賦移轉給最後購買者或消費者負擔。
意義(特性)	1.符合量能原則。 2.稅收穩定。 3.稅收富有彈性：其中所得稅能隨經濟發展與國庫彈性需要而彈性調整。 4.節省稽徵成本。	1.人民繳納便利：屬於零星、分散繳納的租稅。 2.減少對個人財產的干涉：對個人財富及生活狀況的干擾較少。 3.減少納稅痛苦感：使人民繳稅於無形，減少徵納雙方的摩擦。 4.有助於資本形成：間接稅可以抑制消費，促進資本形成。
稅目	所得稅、土地稅（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）、房屋稅、契稅、遺產與贈與稅、證券交易稅、期貨交易稅。	關稅、貨物稅、營業稅、印花稅、娛樂稅、菸酒稅、使用牌照稅。

【參考書目】稅務法規概要，施敏編著，P1-8~1-9。

二、就我國現有稅目中，請區分何者為國稅？何者為直轄市及縣（市）稅？（10分）

答：

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八條及第十二條規定，各級政府財政收支之分類如下：

- (一)國稅(中央稅)：所得稅、加值型及非加值營業稅、關稅、貨物稅、遺產與贈與稅、證券交易稅、期貨交易稅、礦區稅、菸酒稅。
- (二)直轄市及縣(市)稅：土地稅（田賦、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）、房屋稅、娛樂稅、契稅、印花稅、使用牌照稅。

【參考書目】稅務法規概要，施敏編著，P1-6~1-7。

三、試依關稅法相關規定說明進口貨物之通關程序為何？（15分）

答：

進口貨物之通關程序如下：

- (一)報關(關稅法第十六條)：進口貨物之申報，由納稅義務人自裝載貨物之運輸工具進口日之翌日起15日內，向海關辦理。
- (二)查驗(關稅法第二十三條)：

- 1.海關對於進口、出口及轉口貨物，得依職權或申請，施以查驗或免驗；必要時並得提取貨樣，其提取以在鑑定技術上所需之數量為限。
- 2.前項查驗、取樣之方式、時間、地點及免驗品目範圍，由財政部定之。
- 3.第一項貨物查驗時，其搬移、拆包或開箱、恢復原狀等事項及所需費用，進出口貨物統由納稅義務人或貨物輸出人負擔；轉口貨物則由運輸業者負擔。

(三)繳稅(關稅法第四十三條)：

- 1.關稅之繳納，自稅款繳納證送達之翌日起14日內為之。
- 2.依本法所處罰鍰之繳納，應自處分確定，收到海關通知之翌日起14日內為之。
- 3.處理貨物變賣或銷毀貨物應繳之費用，應自通知書送達之翌日起14日內繳納。

(四)放行(關稅法第四十四條)：

- 1.應徵關稅之進口貨物，應於繳納關稅後，予以放行。但本法另有規定或經海關核准已提供擔保者，應先予放行。
- 2.前項提供擔保之手續、擔保之範圍或方式、擔保責任之解除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，由財政部定之。

【參考書目】稅務法規概要，施敏編著，P14-11~14-12。

四、請說明租稅行為罰與漏稅罰之區別。(15分)

答：

- (一)租稅行為罰：係指違反稅法上作為或不作為義務(違反禁止規定)，課以行為罰。稅法為掌握納稅義務人，並確實查明課稅事實關係，乃課予稅捐義務人一系列的協力義務，包括：稅籍登記義務(例如：辦理營利事業登記義務)、帳簿設置登載義務、發票開立取得保存義務、稅捐申報義務以及接受調查備詢等義務，在納稅義務人違反此類行為義務的情形，稅法多規定應科處罰鍰，由於此種處罰，通常並不以發生納稅義務人短漏稅款之結果為要件，因此被歸類為行為罰。以營業稅法之罰則為例說明之：營業稅法第四十五條、第四十六條、第四十七條、第四十八條、第四十九條、第五十條以及第五十三條第1項等條文皆屬於租稅行為罰。
- (二)租稅漏稅罰：如果納稅義務人因故意或過失違反稅法上誠實申報義務，或違背義務致使稽徵機關不知有關課稅的重要事實，致發生短漏稅捐結果，對於此種違反稅捐秩序的行為，所科處的行政秩序罰(罰鍰)，一般即稱之為漏稅罰。最典型的代表為營業稅法第五十二條、所得稅法第一百一十條等規定。

納稅義務人違反前述稅法上的協力義務，並進而發生短漏稅款結果之同一行為，雖分別觸犯行為罰與漏稅罰的規定，但因其具有特別關係、補充關係或吸收關係，故只能為一個處罰，否則，即有違法治國家一罪不二罰之原則。行政院於84年9月20日第2次庭長評事聯席會議，已作成一致之決定，認為稅捐稽徵法第四十四條係就未漏稅階段之違規為處罰，營業稅法第五十一條第3款或第5款則係對已達漏稅階段之違規為處罰，祇依營業稅法第51條第3款或第5款規定處罰已達行政上之目的，毋庸二者併罰。財政部85年4月26日台財稅第851903313號函釋，亦認為營業稅法第51條與稅捐稽徵法第44條毋庸併罰，應擇一從重處罰。

【參考書目】稅務法規概要，施敏編著，P1-18、2-44。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（50分）

- B1 營業人3、4月份之營業稅，應於何時限以前報繳？
 (A) 4月30日 (B) 5月15日 (C) 5月31日 (D) 6月15日
- C2 丙出資300萬元，以未成年子女丁名義購置公告現值90萬元之土地一筆，並支付移轉該筆土地之土地增值稅20萬元，假設丙當年度無其他贈與，則丙應申報贈與總額：
 (A) 320萬元 (B) 100萬元 (C) 110萬元 (D) 不須申報贈與稅
- C3 甲於民國99年5月1日以等值之土地和乙的房屋交換，則此一不動產移轉行為，雙方各負擔何種稅負？
 (A) 甲繳土地增值稅、乙繳契稅 (B) 甲繳契稅、乙繳土地增值稅
 (C) 甲繳土地增值稅及契稅 (D) 乙繳土地增值稅及契稅
- D4 贈與稅之納稅義務人為贈與人，但贈與人有下列何種情況則可以受贈人為納稅義務人？
 (A) 贈與人不在國內 (B) 贈與人逾贈與稅規定繳納期限尚未繳納
 (C) 贈與人在中華民國境內無財產可供執行 (D) 贈與人死亡時贈與稅尚未核課
- B5 張三於民國99年6月2日才辦理98年度之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，其核課期間之起算日為下列何日？
 (A) 99年5月31日 (B) 99年6月1日 (C) 99年6月2日 (D) 99年6月3日
- C6 稅務人員教唆或幫助納稅義務人以詐術逃漏稅捐者，處幾年以下有期徒刑？
 (A) 2年 (B) 3年 (C) 4.5年 (D) 7.5年
- B7 甲公司總公司設於臺北，另在日本東京有一分公司，99年度臺北總公司之課稅所得額為200萬元，日本分公司之所得額為100萬元，已納日本所得稅15萬元，則甲公司99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應納稅額為若干？
 (A) 45萬元 (B) 36萬元 (C) 33.96萬元 (D) 59萬元
- D8 下列各事業組織，何者不用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？
 (A) 公司組織 (B) 公營事業 (C) 合作社 (D) 獨資企業
- D9 民國101年之下列各種所得，何者免納綜合所得稅？
 (A) 國民中、小學教職員薪資所得 (B) 高中（職）教職員薪資所得
 (C) 警察薪資所得 (D) 18萬元以下之稿費收入

- 10 租稅法所謂的課稅主體，係指下列何者？
 (A)課稅標的 (B)納稅義務人 (C)稽徵程序 (D)稅率
- 11 現行綜合所得稅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適用的條件，何者正確？
 (A)每戶每年限制扣除新臺幣 2 萬 5 千元
 (B)受納稅義務人扶養的孫子，就讀國內私立大學的學費
 (C)受納稅義務人扶養的兒子，就讀教育部許可的國外大學的學費
 (D)納稅義務人本人，就讀國內研究所在職碩士專班的學費
- 12 自民國 99 年度起，綜合所得稅的第一課稅級距的稅率是多少？
 (A)5% (B)6% (C)10% (D)20%
- 13 我國現行遺產稅的稅率結構為何？
 (A)10%單一稅率 (B)20%單一稅率
 (C)分 5 級累進，最高邊際稅率 50% (D)分 10 級累進，最高邊際稅率 50%
- 14 依現行遺產及贈與稅法規定，符合申請分期繳納遺產稅條件者，最多可分幾期繳納？
 (A)5 期 (B)10 期 (C)12 期 (D)18 期
- 15 王五於臺北市有房地 5 處，各占地 1 公畝，分別由王五本人、王五的配偶、王五的未成年兒子、王五的未成年女兒、王五的母親設籍，住宅無出租亦無供營業使用。依現行土地稅法規定，可適用千分之二稅率計徵地價稅的土地面積是多少？
 (A)1 公畝 (B)2 公畝 (C)3 公畝 (D)5 公畝
- 16 土地所有權人出售自用住宅用地，適用土地增值稅一生一次之 10%優惠稅率後，若再有出售自用住宅用地，仍可適用土地增值稅 10%優惠稅率的條件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 (A)出售前持有該土地 1 年 (B)出售前 1 年內，無供營業使用或無出租
 (C)出售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1.5 公畝 (D)出售時土地所有權人另有其他自用住宅
- 17 依現行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規定，有職業性演唱表演的餐廳，適用的營業稅稅率是多少？
 (A)5% (B)10% (C)15% (D)25%
- 18 依現行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規定，私立大學向學生收取的學費，如何課徵營業稅？
 (A)適用 5%一般稅率 (B)適用 1%特別稅率 (C)適用零稅率 (D)免稅
- 19 稅捐稽徵法所稱的稅捐，不包含下列那個稅目？
 (A)關稅 (B)使用牌照稅 (C)期貨交易稅 (D)證券交易稅
- 20 某公司組織之營利事業，民國 99 年全年課稅所得額為新臺幣 12 萬元，其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是多少元？
 (A)0 元 (B)18,000 元 (C)20,400 元 (D)30,000 元
- 21 納稅義務人於綜合所得稅申報時，自行計算錯誤而多繳稅款，得自稅款繳納日起，經提出具體證明，於幾年內申請退還多繳稅款？
 (A)3 年 (B)5 年 (C)7 年 (D)10 年
- 22 依現行貨物稅條例規定，下列何項產品不課徵貨物稅？
 (A)電腦 (B)電冰箱 (C)彩色電視機 (D)電烤箱
- 23 依娛樂稅法規定，消費者若到 KTV 唱歌，娛樂稅的納稅義務人是誰？
 (A)KTV 的負責人 (B)KTV 的經理 (C)KTV 的會計人員 (D)消費者
- 24 張三透過房屋仲介公司出售房屋給李四，誰是契稅的法定納稅義務人？
 (A)張三 (B)李四 (C)房屋仲介公司 (D)張三和李四各負擔一半
- 25 依房屋稅條例規定，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，每隔多久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？
 (A)1 年 (B)3 年 (C)5 年 (D)7 年